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14日至2025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320157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20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广州金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11号5楼503室C区21号

代理机构 苏州中细软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4类：与病人治疗相关的医学分析服务；减肥节食计划和监督；营养顾问服务；向病人提供个人医疗咨询服务；饮食营养指导；饮食疗法咨询；管理型医疗保健服务；远程医疗服务；营养咨询；营养师服务